

石家庄市藁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1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 实施方案

根据省、市文件通知要求，为着力推进我区小额贷款公司随机抽查工作，规范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监管行为，促进检查公平、公正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目标要求

按照“依法监管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”原则，转变监管理念，创新监管方式，规范监管行为，提升监管效能，逐步建立健全对全区小额贷款公司检查随机抽查制度，切实解决小额贷款公司行业监管的随意性和不到位等问题，为小额贷款行业整体发展营造公平竞争发展环境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完善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机制

“双随机”制度，是指以“随机抽查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检查人员”的方式对小额贷款公司进行有效监管的工作机制。随机抽查的领域主要为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经营、公司股权及组织形式等变更行为等。

1、建立抽查对象数据库。建立全区小额贷款公司信息数据库，数据库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更新。

2、建立检查人员数据库。检查人员数据库内容根据部门人员变动情况进行动态更新。

3、组织抽查。以随机抽查的方式抽取检查对象、检查人员（不少于2名）。若抽到人员因客观原因未能参加检查，应采取“递补抽取”的方式仍从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产生。检查

人员与抽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，应依法回避。

4、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应责令限期整改，整改期限结束后，检查人员应对整改情况进行回访，确保整改要求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

抽查频率原则上每年不少于1次，全区小额贷款公司抽查比例不少于50%。法律法规或上级文件有新规定的，按新规定执行。

（三）“双随机”抽查结果的运用

1、实行以“一抽查一通报”制度。抽查工作结束后，及时依照相关规定公布结果；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情形，要依法依规处理；属于其他部门管辖的，及时移送相关部门查处；涉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。

2、建立全区小额贷款公司主体诚信档案。根据随机抽查结果，对全区小额贷款公司建立诚信档案。

3、建立失信联合惩戒机制。对经检查中确定的失信单位（或个人），按规定通报有关部门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推进随机抽查是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行政体制改革，加快转变政府职能，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。各有关业务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强化过程管控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各相关业务部门要严格责任落实，大力推广随机抽查机制，公平、有效、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管，切实履行法定监管职责。对随机抽查工作中失职渎职或消极不作为的，严格效能问责和责任追究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培训。随机抽查是行政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要加强检查人员培训，加大对随机抽查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加大宣传力度，积极争取社会各界对随机抽查工作的了解和支持。

附件：石家庄市藁城区金融办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工作领导小组

藁城区金融办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抽查 工作领导小组

为全面推进金融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强化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领导，成立藁城区金融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领导小组。

领导小组成员：

组 长：边利伟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成 员：刘江勇 区金融办科长

张 叶 区金融办科员

袁嘉月 区金融办科员

杜志远 区金融办科员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金融办。具体负责组织、指导、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按时依法有序开展。